

证券代码：430405

证券简称：星火环境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侯招根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报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批准报出公司2023年度财务

报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总经理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由总经理汇报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公司《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9）、《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由董事会编制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3年度财务状况及业务发展情况由董事会编制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综合考虑公司 2023 年的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侯招根、蒋洁、赵雪峰、潘冬梅、樊逸平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共同参加换届选举，任期三年，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蒋洁为新提名董事，其余董事皆为连任。上述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均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从内部制度建设、机构设置、董监高任职履职等方面开展公司治理情况自查，并编制了《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4-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财务报告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相关规定，董事会需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星火环境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8 日